

证券代码：835977

证券简称：西拓电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常勇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决定目前不分红不转增，在条件合适时再由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决定分红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高管增持股份及个别员工离职需要申请办理相关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登记。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